

有限責任 **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** _____ 年度請領社員子女獎學金申請書

總社：
編號：_____

受理：
單位：_____

收件：
編號：_____

子女姓名	請領組別 () 大學組 () 科技大學組 () 高中組 () 國中組	獎學金 轉入指定 存款帳戶	戶名										
			帳號										
附繳文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證影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註冊收據影本	現在就讀學校	學院	年	班	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單影本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口名簿影本	與社員之關係	社員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申請資格	未享有公費 正常學制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					

此 致

有限責任 **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** 公鑒

申請社員：_____ (簽蓋)

社員編號：_____

電 話：(1) _____ (2) _____

通 訊 處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副總經理	協理	秘書室經理	社務主管	社務經辦	營業單位	
					覆核	收件核對人

獎 學 金 辦 法 摘 要

- (1) 資格：①以就讀國內國民中學一年級(含當年度註冊入學)以上正規學校之在學子女，但不包括研究所之碩士班、博士班、逾正常學制之延畢、夜間(進修)部、進修專班、補習學校、訓練班及就讀時間不連續之間歇性學校，且未享有公費者。已畢業、休學或帶職進修者不得請領。
②申請社員入社日期應在本年度3月31日以前，申請時股金至少貳仟元整，且社員本人最近6個月活期性存款平均積數在新台幣伍萬元以上或已存續3個月以上之定期性存款壹拾伍萬元以上，但同一受獎子女不得重覆申領。
- (2) 成績標準：①學業平均成績，在國民中學者80分以上，在高中(職)者(包括五專1、2、3年級)78分以上，在科技大學者(含學院及五專4、5年級)78分以上，在大學者75分以上。
②操行成績70分以上。(國中、高中(職)免提供)
- (3) 應繳文件：①學生證(已蓋本學期註冊之章)或已繳費之註冊繳費單。
②前一學年度或學期成績證明單。國中一年級以國小六年級之成績為準，高中(職)一年級以國民中學三年級之成績為準，大專院校一年級以高中(職)三年級之成績為準。
③戶口名簿(正本當場核對後即時發還)或戶籍謄本。如社員與子女分屬不同戶籍，應提供社員戶口名簿及子女身分證。
- (4) 申請日期：9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，向本社各營業單位申請。
(詳細辦法請參閱本社網站或各營業單位門首公告)
- (5) 發放日期：11月中旬前轉入指定存款帳戶。
- (6) 獎狀申領：如欲申領獎狀者，請於11/1~11/30至各營業單位領取。
- (7) 前項申請資格及成績標準依本社當年度公告之辦法為準。

有限責任 **花蓮第二信用合作社** _____ 年度請領社員子女獎學金申請書 收執聯

受理：
單位：_____

收件：
編號：_____